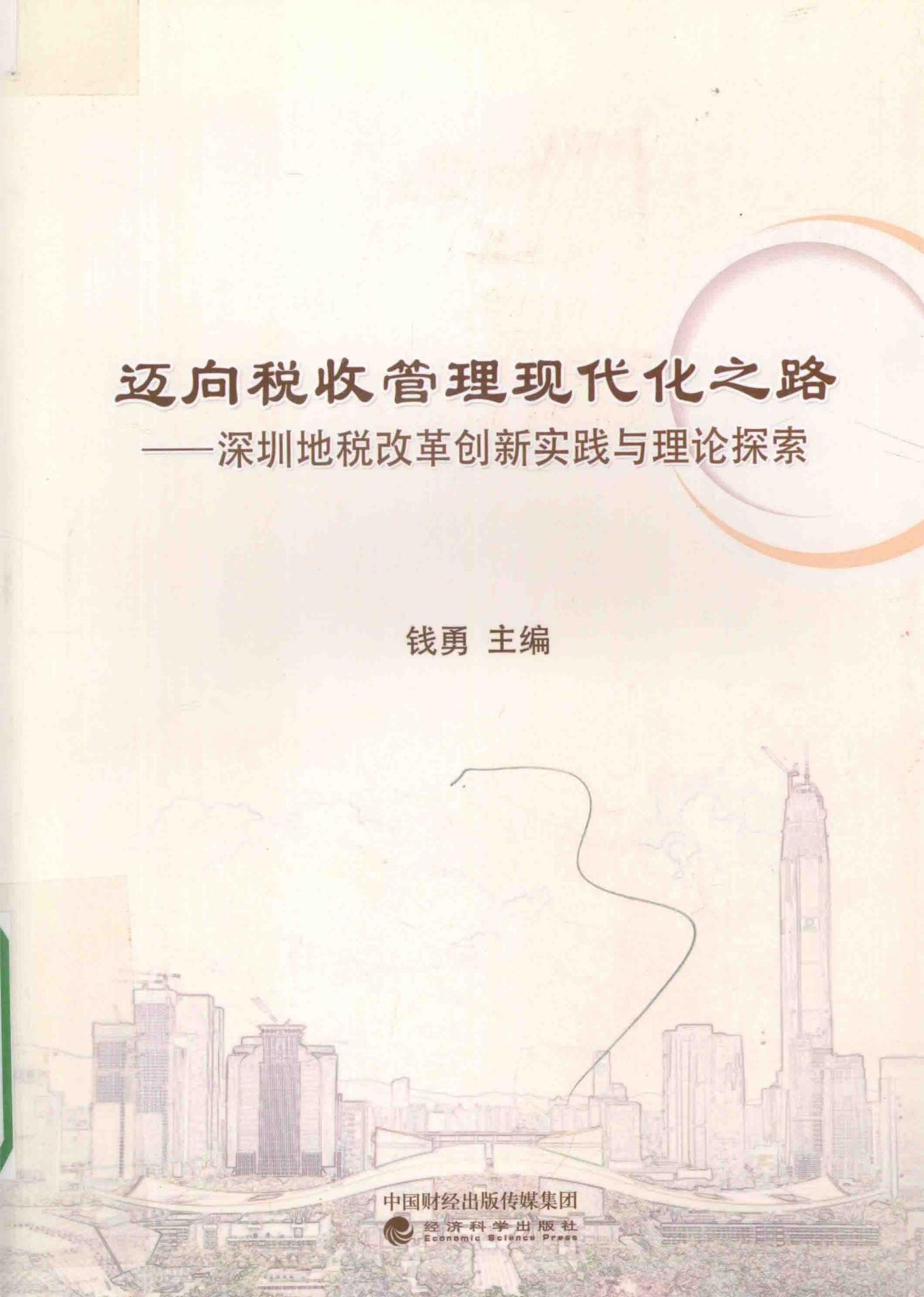


迈向税收管理现代化之路

——深圳地税改革创新实践与理论探索

钱勇 主编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迈向税收管理现代化之路

——深圳地税改革创新实践与理论探索

钱勇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迈向税收管理现代化之路：深圳地税改革创新实践与理论探索 / 钱勇主编.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6. 9

ISBN 978 - 7 - 5141 - 7268 - 3

I. ①迈… II. ①钱… III. ①地方税收 - 税收改革 - 研究 - 深圳 IV. ①F812. 765. 342.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24382 号

责任编辑：侯晓霞 程辛宁

责任校对：刘 昕

责任印制：李 鹏

迈向税收管理现代化之路

——深圳地税改革创新实践与理论探索

钱 勇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142

教材分社电话：010 - 88191345 发行部电话：010 - 88191522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houxiaoxia@esp.com.cn

天猫网店：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http://jjkxcbstmall.com>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87 × 1092 16 开 14.5 印张 200000 字

2016 年 9 月第 1 版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7268 - 3 定价：46.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 - 88191502)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 - 88191586

电子邮箱：dbts@esp.com.cn)



前 言

2015 年，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之后的特征表现为“三期叠加”^①、增速减缓、效益下滑，但深圳地税收入却逆势上扬，当年共组织税收收入 2276.2 亿元，同比增长 32.9%，增幅全国第一；同期落实税收优惠政策、为纳税人减免税收 233.1 亿元，增长 54.4%。从 2009 年到 2015 年 6 年间，深圳地税税收从 857 亿元增加到 2276.2 亿元，年均增长 17.7%；同期年均减免税 135 亿元，年均增幅达 13.2%。深圳地税税收规模已连续 9 年在全国大中城市排名第三，2015 年在 36 个省（市、区、计划单列市）中排名第七，增速排名第一。在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后经济增长整体下滑的大背景下，深圳地税收入却呈现如此快速增长，不免引发业内关注，人们不禁要问：这些是怎样实现的呢？

“十二五”时期是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进行结构调整、转型升级的新时期，作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要组成部分的税收征管体制改革持续推进，地税事业发展面临着促进新旧体制转换、推动税收管理现代化的新形势和新任务。深圳地税人秉承经济特区的改革使命，勇于直面问题，不断改革创新，在地税征管体制改革方面取得重要突破，初步建立起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的地方税收管理新的体制机制，在税收管理现代化之路上快步前行。本书记录了他们在这一时期改革创新的历程和思考。

^① “三期叠加”指经济发展同时进入增速换档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

(一)

任何改革都源自实践中的问题。本书第一篇通过对改革创新实践过程的回顾和梳理，比较系统地展现了深圳地税克服困难挑战、一步步扎实推进改革创新的进程，从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主要做法和基本经验、思想认识和观点概括等多个维度加以阐述，从而阐明了深圳地税为什么要改革、改什么和怎样改的问题。

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后，深圳市为克服世界经济放缓、外部需求下降和城市发展面临日益严重的人口、土地、资源、环境等紧约束影响，大大加快了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地税部门工作内涵也因此发生历史性的变化：税源结构变化，要求地税部门管理服务的对象必须从劳动密集型产业为主向以技术和资本密集型产业为主转变，从低附加值产业向先进制造业、高端服务业及战略性新兴产业转变；代表当代先进生产力发展水平的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要求地税部门必须建立与之相适应的税收征管新模式；贯彻“深圳质量强市”发展战略、服务转型升级，要求地税部门必须优化税收收入结构和质量，从注重收入任务数量增长向可持续的高质量增长转变；深圳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要求地税事业发展的理念、执法、管理和服务都必须率先实现现代化。

从地税系统内部来看，长期延续的税收管理管户模式，由于受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经费等硬约束，面对日益增长的管户数量始终无法解决管理资源“人少户多”的矛盾，管理工作中税源摸不清、找不到、管不透等问题日渐突出；地税部门应当主事征管的职能定位不清晰，征管工作在地税各项业务中的统筹协调功能缺失，内部各单位之间工作衔接不畅、信息难以共享，存在各自为政现象，造成“征管偏

弱、税政偏散、信息化偏乱”；对信息管税认识不深刻，只当是“算盘被计算机替代”，看不到信息技术给税收管理从形式、内容到体制机制所带来的革命性意义和作用；地税干部必须在管理理念和手段、信息化素养和能力、管理工作方式方法、敢于担当干事创业的精神状态以及干部管理工作机制等方面进行大的调整和转变，以适应税收管理现代化的要求。深圳地税人敏感地认识到曾经在全国地税的“一马当先”已经成为过去，必须对传统征管体制机制进行深刻变革，才能突破制约发展的“瓶颈”，带动税收管理整体格局的改变。他们积极行动起来，从2009年下半年开始启动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到2010年1月召开地税工作会议前后，在全局上下迅速掀起“谋破局”热潮，触发了地税干部多年未有的参与热情和强烈共鸣。大家深入思考、献计献策，共提出200多条意见建议和几十项创新举措，在内部刊物上发表各类文章近百篇，为形成改革创新共识和工作思路奠定了广泛的群众基础。

这场改革创新至今已经六年了，期间每一年的实践、每迈出的重要一步，虽然都是围绕当时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来谋划和实施的，但它们又都是承上启下、紧密契合地贯穿在一条脉络清晰的主线之中，通过一年一年不断深化征管体制改革实践，使这条主线更加明确、更加深刻。以今天的站位来审视这条主线，深圳地税人从工作指导方针、工作目标、工作格局和工作机制方面对其作了归纳概括，即：将税收工作指导方针从以收入任务完成为导向转变为以税收质量提升为主导，始终坚持构建大征管体制、强化信息管税、推行信息化风险传导反馈工作机制“三位一体”的工作格局，以实现税收征管从经验型管户模式向数据化管事模式转变为目标，推动地税事业全面创新发展，率先实现税收管理现代化。它集中反映出改革创新给深圳地税在税收管理理念、体制机制、技术手段、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带来的深刻变化。

构建大征管体制突出了征管工作在地税事业发展中的主业地位，对税收征管组织方式和工作方法进行创新，整合管理资源，形成征管合力，克服了地税系统长期以来因部门设立、条块分割造成的职业不清、统筹不力、各自为政的体制弊端，促进了征管资源在税收管理流程中的有效配置，带动税收工作整体效能提升和工作格局转变。

强化信息管税旨在突出先进生产力对税收管理现代化的决定性作用，它既是征管改革的切入点，更是税收管理体制机制和征管模式变革的决定性因素。它极大地促进了地税征管全流程信息化建设和应用，激发了税收管理各要素创新活力，为改革创新提供了强大技术支撑和基础保障。它以现代化的生产手段和方式初步改变了并将最终从根本上改变深圳地税的税收管理形态。

推行全流程信息化的风险传导反馈工作机制是深圳地税在风险管理实践中的一次重大创新，它不仅使风险管理这一先进的管理理念和方式在税收管理工作中得以贯彻落实，而且已经发展成为深圳地税征管体系中的核心工作。它以信息管税为依托，打造了功能强大的风险管理和任务管理两大系统平台，以风险指标建设、风险识别、任务推送、任务应对及其反馈评价为主要工作环节，形成了全流程、全信息化的税收风险闭环管理。它有力推动了税收工作组织方式的创新变革，成为持续推进税收管理工作的长效机制。

实现征管模式从传统经验型管户模式向数据化管事模式转变，已经成为深圳地税征管模式改革的目标选择。深入实践信息管税和风险管理，必然从整体上冲击和动摇长期以来地税所实行的以“管理分片、分户到人、各事统管”为特征的管户模式。深圳地税从最基本的管理单元——管理事项的细分入手，层层分解，明确管理工作和责任，并对其进行数据化、风险化改造后进入信息系统进行流程管理。这种数

据化管事模式破解了管户模式在管理质效方面存在的重大弊端和障碍，构建起从税收征管理念、组织架构、工作机制、方式方法到技术应用等一整套管理体系，其全面提升管理质效的巨大作用已经显现。

干部队伍是这场改革的主体，建立健全与改革相适应的干部管理体制，培养造就一支政治立场坚定、业务素质和能力过硬、敢想敢干、干事创业的干部队伍是改革取得成功的关键。实践证明，深圳地税创设的干部管理工作新机制为地税干部在改革实践中成长进步、脱颖而出发挥了重要的基础保障作用，一支具备现代税收管理理念、知识素养和技术能力的改革创新主体力量正在逐步发展壮大。

质效提升始终都是征管改革的价值追求，当改革实践推进到一定阶段时，深圳地税人愈发感到如果不改变事实上长期存在的以税收收入任务完成为导向的工作价值标准，管事模式下的改革创新将难以深入进行。2015年深圳地税明确提出税收工作应坚持以质量提升为主导的指导方针，这是深圳地税工作指导方针的重大转变，它标志着深圳地税因应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时代要求，遵循征管体制改革发展规律，将改革创新又推进到一个新的历史阶段。

为了将六年来改革创新实践活动充分展现出来，本书第一篇依据实践过程的基本时序，以推进改革创新中的重大问题为专题，从不同层次、不同角度对怎样推进改革作了详尽的表述，比较全面地反映了深圳地税改革创新的做法和经验，这里不再赘述。

(二)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这是一个需要理论而且一定能够产生理论的时代。改革创新不仅要知其然，还要知其所以然。深圳地税税收管理现代化改革起源于解决发展中的矛盾和问题，在实践过程中既有艰辛

的探索和付出，也取得了丰富多彩的实践成果。人们对这一过程加以认真思考，进行辩证分析和系统归纳，并从中探寻发展规律，提高认识水平，这对于今后深化改革、推动发展是十分必要的。本书第二篇着眼于对改革创新的理论思考，从纷繁复杂的实践中抓住税收管理各要素内在的必然联系，找寻实践中体现现代税收管理的本质特征，从不同层次和不同角度加以阐述，形成理论观点，揭示出深圳地税税收管理现代化必须遵循的发展规律。此为本书要义所在，它赋予地税人不断推动改革创新、努力实现税收管理现代化以重要的思想启迪。

——关于地方税务部门的工作定位问题。在国家现行税收制度安排下，这是一个容易被人们忽略的问题。但在实际工作中所产生的诸多矛盾和问题又都与此密切相关。深圳地税在改革创新中首先明确：地方税务部门的工作定位就是主事征管。地税税收工作要始终突出税收征管主业，各部门、各单位的工作都必须紧紧围绕这个主业来进行。在破解税收管理工作难题的过程中，要将既有税政法规、征收管理、税种管理、计划统计、纳税服务、税务稽查以及电子税务、人力资源管理等多方面的管理工作重心和管理资源都向征管主业聚焦，从而带动整个税收工作格局的根本性转变。

——关于信息化在现代税收管理中的地位和作用。信息化是当今时代先进生产力的标志，对提升税收征管质效和纳税服务水平起决定性作用。以信息管税的强大功能，可以穿透税务部门内部的科层制、条块制组织架构，融合部门边界，可以有效实现征纳双方及第三方涉税信息共享和税收管理共治，可以带来税收管理体制不断创新。税务信息化不能简单理解为信息技术或信息系统的建设，信息化一定是业务的信息化，税收业务在哪里，信息化就在哪里，没有信息管税就没有税收管理现代化。税务部门必须将信息化贯穿于税收管理现代

化始终，以信息管税作为改革创新的切入点，各项制度安排、管理办法、工作机制、业务流程、机构职能等一系列改革措施都要围绕符合信息化的需要、适应信息化发展趋势来谋划和安排。

——关于税收管理工作的核心及其变革问题。传统税收管理方式往往导致对管理对象实行“无差别”的管理，其管理漏洞、弊端和负面效应在新形势下已充分显现。必须牢固树立风险管理理念，使风险管理成为税收管理工作的核心。现在深圳地税实施的风险管理不是经验型管户模式下的风险管理，而是数据化管事模式下的风险管理。它不以完成收入任务为导向，而是以提高质量、促进遵从为主导。它不再是粗放式管控，而是依托信息化实现了全链条、多维度、多层次、可动态统筹和监控的风险传导反馈。它不仅仅是自上而下、少数骨干精英的“专业”“专利”，而是从最基础的工作环节和最基层干部职工的管理实践中归集风险点、提炼风险指标，是一场税收风险管理的“人民战争”。

——关于税收征管模式选择问题。税收征管模式是指税收征管理念、组织架构、工作机制、方式方法和技术应用等一整套管理体系。像全国其他地区一样，深圳地税曾长期实行将税收管理对象按片区或行业划分、按户分配给管理员控管的所谓“分户到人、各事统管”的经验型管户模式。这种征管模式带有“税收任务承包制”特点，在新形势下其种种管理弊端和不可持续性体现得越来越明显，必须用符合现代税收征管理念和条件的管事模式来替代。通过信息管税和风险管理实践，深圳地税人认识到，尽管税收征管复杂，但是征管的本质特征就体现在征纳双方对政府政策依据、各方管理及财务数据、涉税事实证据这“三据”的逻辑运用，它决定了征管工作流程、环节和内容是可以实现数据化的。要想从根本上提高征管质量效益，就应当使涉

税事项管理朝着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标准化、标准数据化“四化”方向不断努力。而在推进这个“四化”建设的实际工作中能否厘清涉税管理事项并将它们转化为风险任务进入信息化管理流程之中，就成为传统管户模式向数据化管事模式转变的关键所在。

深圳地税在2014年进行可数据化管事模式改革试点，2015年全面部署、加快实施，到2016年中旬可数据化管事模式改革已经取得全面突破。这一模式，是在全面取消管户的基础上形成的以“事”为中心，以风险传导反馈工作机制为依托，以网络化、智能化的办税服务、税政法规、税务稽查“三大体系”为支撑的专业化、数据化税收征管新模式。它使税收管理工作重心从管户模式下的收入任务管理回归到注重税收质量的遵从管理。它所具备的信息化和风险化管理功能强化了管理分级分类，有效提升了管理工作专业化水平。相比管户模式，它对管理事项权责进行了更细致、更明确的科学划分和清晰界定，极大提升了各种管理资源使用效率。它真正实现了政府管理部门依法治税、主动“放权”的简政要求，有效化解了税务部门的执法风险和廉政风险。实践证明，数据化管事模式从根本上改变了传统的经验型管户模式，体现了税收管理体制现代化改革的先进性要求，必然地成为现阶段深圳地税改革创新的目标选择。

——关于发挥人在征管改革中的主体地位和作用问题。人是实践的主体，深圳地税人始终都是税收管理现代化的主体。所谓改革，就是深圳地税人与时俱进、不断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和新要求、能动地探寻实现税收管理现代化的实践活动。地税人主体作用的发挥决定着改革进程和成败。深圳地税在改革创新实践中提出要不断培育发展壮大新的主体力量，就是要调动广大群众普遍参与的积极性，从破解每个人自身发展的难题入手，自下而上汇聚起改革创新的强大力量。

人的价值追求是事业发展的原始动力，征管改革需要人，也造就人。数据化管事模式改革所体现的时代先进性，使深圳地税人在追求自身事业进步和人生价值过程中明确了前进方向、搭建了施展才华的新舞台、清晰了锻炼成长的路径和方法，为每个人价值实现提供了良好的环境条件。

在推进改革创新过程中，正确的方向和目标并不能必然地带来人们认识和行动的一致性。受社会环境影响以及个人经验积累、知识水平、能力素养等因素的局限，地税人对管事模式改革创新的认知、理解、把握和行动都存在较大差异，干部队伍中的先进分子和落后者是客观存在的。如何让先行者的价值追求得以实现，充分发挥其示范带头作用，使大多数跟随者见贤思齐、主动适应，鞭策少数后进者转变观念、克服惰性跟上步伐，这是培育和壮大改革创新主体力量必须面对的重大问题。因此在新时期征管改革伊始，地税人就开始了适应改革创新要求的干部队伍建设管理和新探索、新实践。从“谋破局”时对新形势新问题的分析、思考、凝聚共识，到“大征管体制”明确定位、汇集力量；从“信息管税”骨干力量培育壮大，到“风险传导反馈机制”中新的主体力量全面形成；从“可数据化管事模式”实施中干部职工全面参与，到贯彻落实“质量提升”方针过程中干部队伍深化学习、提高素质能力，等等，这些既体现出地税人在改革创新实践中所取得的历史性进步，也充分证明深圳地税坚持“以人为本”理念、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在创新干部管理体制机制方面所取得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即：通过制定并严格执行以市局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干部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为基础的关于党建和干部队伍建设的一系列规章制度，将干部管理全面纳入体现“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的制度化管理轨道；通过人才培育体系建设，建设不同层次、不同类型

的人才培训成长通道，建立提高干部队伍综合素质、增强信息化技能、强化执行能力的工作机制，形成少数“精英、骨干”力量带动多数工作群体互相协调、开拓进取的主体力量；通过加强地税系统党的建设，建立起干部队伍思想政治工作、组织和作风建设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群团组织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新机制，营造凝心聚力、干事创业和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不断提升干部队伍的战斗力。

——关于税收管理工作的指导方针问题。以组织收入为中心是税收工作的基本原则，但是在实际理解和执行过程中又经常不同程度地违背这一原则，将“组织收入为中心”异化为“收入任务完成为导向”。究其原因主要是为了满足传统财政预算体制下预算管理“以支定收”的现实需要，税务部门须被动地接受和完成计划内收入任务。而以往税收征管方面的管户模式不仅适应这种需要，而且强化了体制造成的错误导向，出现了税收管理“任务数量重于管理质量”“以收入论英雄”的不良现象。深圳地税前期的改革实践也证明，如果不改变以收入任务完成为导向的税收工作价值评判标准，将难以真正确立以税收遵从为核心的现代治税理念，也无法将风险管理和服务化管事模式改革全面引向深入。

在国家新预算法实施和深化征管体制改革的新形势下，深圳地税主动摒弃传统思维和做法，将税收质量作为税收管理的第一位追求，明确提出把税收工作指导方针由以收入任务完成为导向转变为以税收质量提升为主导。贯彻执行“税收质量提升方针”，必须深刻转变税收管理理念，以大力实施质量提升、助力经济社会转型升级，在法治基础上实现有质量、可持续、与经济发展相协调的税收收入增长；必须以深化数据化管事模式改革，实现税收管理现代化为目标；必须以提高税收遵从为工作着力点，大力营造法治、公平、诚信、便利的良好

税收环境；必须建立基于信息化的税收质量标准体系，在收入分析、税收征管、税务稽查、纳税服务、税政法规、行政管理等领域以标准制定和落实来保障质量提升；必须不断强化风险传导反馈工作机制，将主要业务工作都融入其中，为实现有序管理和收入增长提供保障；必须打造一支符合现代税收管理要求的干部队伍，建立配套的岗责体系和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促进税务干部综合素质、业务能力和岗位技能得到全面提高。

(三)

随着国家经济社会领域改革持续深入，身处改革开放前沿的深圳地税必将长期处于不断改革创新的大环境之中，一些新的挑战和考验摆在面前。诸如：如何更好地适应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求，以提高税收质量服务“深圳质量”建设；在深化管事模式改革实践中，如何提高大数据应用能力，不断提升税收管理标准化和数据化水平；在法治社会和法治政府建设大潮中，如何加强包括征纳双方、税务中介服务组织和各有关方面共同参与的税收共治体系建设；以及“金税工程”建设全国统一性要求与各地区的差异化实际如何融合的问题；在国地税合作实现信息聚合过程中，对共享数据信息会不会用、能否用好的问题；在全面推开“营改增”改革试点后，地税部门普遍存在“不管发票怎么办”“自然人怎么管”的困惑，等等。这些问题事关中央《深化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方案》能否得到有效贯彻落实，事关地税事业发展怎样适应“营改增”改革和“金税三期”工程建设所带来的重大变化，事关深圳“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建设”和“深圳质量”发展战略在地税工作领域的贯彻实施。在这些无法回避又必须正确面对的重大考验面前，深圳地税人必须充分运用以往改革创新

的实践经验和广泛共识，对未来作出科学的前瞻性分析研究，提出符合实际的工作思路，明确今后改革创新的指导方针、目标任务和路径方法。本书第三篇在前两篇总结实践和理论分析的基础上，围绕国家税务总局和深圳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提出了深圳地税今后事业发展的总体架构，明确了“十三五”时期在全国率先实现税收管理现代化需要干些什么和怎么干的问题。

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循环往复，是认识与实践的发展过程，也是深圳地税改革创新的内在逻辑。未来的税收管理现代化之路如何走，既是对以往改革创新实践成果的检验，也必然是目前正在全力推进的各项改革创新工作的接续。税收质量提升为主导的工作方针、数据化管事模式的改革目标、“三位一体”的工作格局、改革创新的主体力量，这些已经铸就了一条深圳地税税收管理走向现代化的成功之路，它昭示深圳地税人必须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的精神，沿着正确道路坚定不移地走下去！

“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改革创新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十三五”时期是全面深化改革、加快建设现代税收管理体系的重要历史时期。深圳地税人将坚持问题导向，以正在做的事情为中心，着眼于改革创新新的实践和新的发展，确立“质量、创新、共治”三大发展理念，积极构建以数据化管事为特征的地税征管体系、涵盖税收管理各业务领域的地税标准化体系、促进税收遵从的风险管理体系、规范智能的纳税服务体系、开放协同的税收共治体系、全面支撑改革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在税收管理现代化的大道上奋力前行，不断书写改革创新的新篇章。

税收现代化是服务国家治理的宏大命题，深圳地税的改革创新实践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以及税收管理现代化在经济特区、

在基层的一个缩影。希望通过本书，能够真实、全面、原汁原味地呈现一个基层税务部门的改革样本。由于受编撰者自身实践经验、理论水平和写作能力的局限，难免有疏漏、不准确或争议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写作编撰过程中得到了深圳地税各级干部广泛响应和大力支持，市局领导同志都参与了编审工作，有的还多次与撰稿人一起讨论，提出重要修改意见。市局各处室和各分局领导组织相关讨论，提出了很多宝贵意见。本书撰稿人谢少华、张雄、张贤修、郑文辉、傅卓荣、刘之佳、赵保华、徐飞、柳强、黎曙光、赵东海、陈格格、闫娜、郑立英等，他们都是深圳地税改革创新的亲历者，他们不仅是各自工作领域的业务骨干，而且是善于总结思考的奉献者。本书凝聚了深圳地税人的创造智慧，也凝结着编写小组同志们的辛劳和贡献。在这里特向他们致以最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钱　勇

2016年8月

目 录

| 实 践 篇 |

第一章 “创一流”的抉择	3
一、分析形势，深圳地税的发展环境发生了什么变化	3
二、审视自身，是什么迟滞了深圳地税的发展步伐	5
三、着眼未来，深圳地税提出怎样的改革思路	7
第二章 构建大征管体制	9
一、“大管办”与“1+3”	9
二、突出征管的核心地位	11
第三章 信息管税的成功实践	18
一、信息化建设的艰辛历程	18
二、信息化支撑下的业务创新	26
第四章 推行风险传导反馈工作机制	31
一、风险管理的初期探索	31
二、应时而生的风险传导反馈工作机制	32
三、风险传导反馈工作机制的深入实践	36